

## 〈丙〉附錄：《靖海氛記》主要人物及事件資料補充

### 一、黃標資料補充

《靖海氛記》提及的清朝水師將領王標，實為黃標。與《張保仔投降新書》文字大題相同而書名互異的《張保仔投降新書》，其三幅插圖的第二幅，也題為〈黃標公像〉，見〈附圖七〉。黃標為廣東潮州人，活躍於乾隆末年至嘉慶年間，被《清史稿》譽為出色的水師將領，<sup>1</sup>而阮元、陳昌齊等纂修之《（道光）廣東通志》，記載更詳：

黃標，字殿豪，南澳人，籍香山，幼孤，負薪養母，讀書識大義，膂力過人，能開二石弓，左右射。甫冠，充南澳鎮標步兵，拔外委，初未知名也。乾隆五十五年（1790），洋匪嘯聚恣掠，標率舟師擒賊酋吳昌盛等於潤洲，并剿狗頭山盜，以功洊陞都司，前後殲渠魁、沉盜艘、縛群醜六百餘人，於是瀕海郡邑雖童孺無不知有標者，督撫屢疏以聞。歷廣海寨遊擊、海門營參將，嘉慶三年（1798），擢澄海協副將，晉左翼鎮總兵官，賞戴花翎，且褒以嶺海要臣，不可旦夕離職守，特命繪像以進，殊遇也。標生長海壖，習知水性，能鳧水潛宿數日，東南海道深淺險易，瞭如指掌，又能占雲氣、測風雨，應刻無爽，著有《測天賦》、《海疆理道圖》。標身長八尺，面頰色，乘駿騎，張蓋呵騶，則固一顯官。及登舟，與士卒俱衣短衣，同飲食寢處，不知其為總兵也。出海攻賊，親持舵馭帆援桴以進，運礮發火，如弄彈丸。一舟先，眾舟尾之，浪高如山，迎風上下，若履平地，賊畏之如虎。七年（1802）九月，博羅會匪陳爛屐四滋事，總督吉慶檄標領兵，會提督孫全謀進攻羊矢坑、羅溪

等隘，直搗賊巢，一晝夜斬馘無算，方將迅掃餘孽，倏奉檄退兵，尋以軍功優敘，加三級，兼賜玉板指、帶頭、荷包等物。八年（1803），復與孫全謀出海捕賊，賊望風遁廣州灣，灣險，兵不可進。標欲合兵守隘口半月，賊糧必盡，可殲滅。孫以相持久，有風濤患，不如分兵。標遂獨守，船少勢孤，賊偵知之，衝突出，眾寡不敵。標引師退，歎曰：『此機一失，海氛殊未已也。』憤懣成疾，卒於電白營，年六十有二。瀕卒，猶躍起大呼曰：『縱船！縱船！』至今沿海居民思之不置云。<sup>2</sup>

按：《（道光）廣東通志》刊行於1822年，其有關黃標的記載，出現最早。之後的《（道光）新修香山縣志》，綜合了《（道光）廣東通志》以及其他有關黃標的記載，更加詳細，尤其重要的是補充了廣州灣戰役的兩點重要情節：一、孫全謀妒忌黃標，故意減少黃標的兵力；二、黃標在寡不敵眾的危險情況下，巧妙地施放煙幕，全師而退：

（孫全謀）實妒標功而欲養寇，乃少分兵，令標孤守隘口。賊困甚，偵知官兵戰船少，冒死衝突，眾寡不當。標乃占上風，發礮煙迷賊艘，佯作追捕狀，全師以退。<sup>3</sup>

而祝志的記載，又輾轉為《（光緒）重修香山縣志》和《（光緒）廣州府志》所沿用，<sup>4</sup>茲不贅。

### 二、林國良資料補充

林國良，福建漳州府海澄縣人，有關其戰死一事，《清史稿》記載不過寥寥數語：

國良，福建海澄人。世襲騎都尉，授廣東碣石鎮標游擊，累遷海澄副將，繼標為左翼鎮總兵。十三年（1808），追剿烏石二於丫洲洋，擊沉數艘，賊艦續至益多。國良以傷殞，優卹，諡果壯。<sup>5</sup>

而阮元、陳昌齊等纂修之《（道光）廣東通志》有較詳細的記載，<sup>6</sup>之後刊行的《（光緒）漳州府志》，在阮志基礎上，略加補充：

林國良，海澄人，父芳，征臺灣死事，賜世襲七代輕車都尉，國良以蔭積階至厓門總兵。嘉慶十三年（1808），海盜屯舟九龍口，國良往擊之，甫合，而紅旗幫船且百號迴環相向，國良督將士拋擲火器，自辰至未，戰益力。適黑旗幫又至，勢遂不支，國良素善跳盪，知事不可為，手利刃，躍上賊舟，連殺十數人，遂遇害。沿海居民賴國良為保障，及其死也，巷哭相聞焉。<sup>7</sup>

由道光十二年至十五年（1832-1835）間擔任兩廣總督的盧坤掛名編纂的《廣東海防彙覽》，也有類似記載，更補充了把總洪日陞追隨林國良戰死一事。<sup>8</sup>

林國良戰死於孖洲洋，孖洲洋即丫洲洋，見〈地圖二〉E6坐標格。《靖海氛記》云：當林國良艦隊被包圍之際，「有漁舫十餘隻，欲請巨炮相助，香山知縣彭恕疑其與賊合，不許」，可見孖洲洋或丫洲洋應該屬於香山縣管轄範圍，香山縣東岸、淇澳島以北、橫門以南的海面，有一島名丫州，孖洲洋或丫州洋可能就是丫洲島附近之海面。<sup>9</sup>

### 三、孫全謀資料補充

孫全謀，福建漳州府人，出身行伍，是活躍於乾隆末年至嘉慶年間的高級水師將領，《清史稿》無專門傳記，只有八段零星記載，大抵謂其

庸碌無能，失機債事。但《（光緒）漳州府志》有長篇傳記：

孫全謀，字澹亭，龍溪人，其先籍山西，曾祖惟福，以從征噶爾丹功，借補福建汀州中營把總，因家於漳焉。全謀少喪母，家貧落魄不偶，慨然曰：「吾將種也，當立功海上！」乃至廈門，投水師，補提標中營外委，累遷至後營遊擊。乾隆五十二年（1787），臺灣林爽文滋事，提標柴大紀督兵守諸羅，賊多兵少，急於望援。全謀從總兵蔡攀龍由東北路馳至大崙竹仔腳，伏兵發，全軍陷於正音莊，將弁被害者二十餘人，惟全謀與蔡攀龍突圍而東，且行且戰，直抵諸羅城。全謀復領兵出城，將屯聚賊匪痛剿。事聞，授廣東羅定協副將，賜戴花翎，調臺灣水師協副將，擢江南蘇松鎮總兵，移浙江黃巖鎮。時洋匪紀夢奇等劫官米，全謀領舟師，自定海駛至大陳山外洋，乘賊不備，冒風雪往勦，擒獲賊首，又勦洋匪陳阿寶於潭頭洋，殪之，擢廣東提督。嘉慶五年（1800），川、陝、楚三省教匪作亂，上調廣東官兵赴楚，全謀領兵協剿徐添德，大敗之，增一秩。未幾，博羅縣會陳爛屨四，<sup>10</sup>聚眾謀不軌，全謀統官兵分路進，連破十五寨，殲三千餘名。陳逆竄入羅浮山，燬華首臺寨，擒之，殲其黨千餘人，博羅平。永安縣屬青溪、天字嶂、鑄龍嶂等處賊竊發，全謀移師前指，諸寨皆下，首逆黃亞程被擒伏誅，永安亦平。敘功，賜騎都尉世職。後因洋盜登陸，削秩，降都司，褫花翎，又因蔡牽竄入粵洋，削秩。旋從提督錢夢虎剿賊於黑水洋，奪賊船，擒百餘人，擢廣東左翼總兵官，復授廣東提督。是時，廣東洋匪縱橫出沒，張保仔、烏石二尤桀黠。總督百齡檄全謀會剿於大黃埔，以全謀失期，致張賊

遁去，奏奪職。未幾，洋匪郭婆帶投誠，併擒保仔黨以獻。上宥全謀，命立功自贖。全謀從春江協副將林某，西干勦捕，至電白洋，生擒盜朱亞寶等一百三十九名，以守備起用。時烏石大等在儋州洋滋擾，全謀率兵往捕，登其舟，弁兵踵之，生擒烏石大等四百九十人。事聞，復賜戴花翎，以遊擊擢用，累遷至陽江鎮總兵，擢廣東水師提督，卒年七十三，孫雲鴻襲職。全謀勇而廉，方其禦臺逆也，賊礮發，傷胸暈絕，鉛子倒飛去，復蘇，遂克敵。及張保仔之逸，賊飛語：『全謀受賄萬金』，奉旨詰詢。百齡奏：『賊言得全謀頭者萬金，不聞受賄也』，且力言全謀必能辦賊，故能成其功。<sup>11</sup>

《（光緒）漳州府志》的長篇傳記，可能摘錄自孫全謀的墓誌銘，<sup>12</sup>因而頗多諛美之辭，有關孫全謀的畫像及其墓誌銘拓本，見〈附圖九〉、〈附圖十〉。茲將該篇傳記與《清史稿》及其他史料中有矛盾之處，作出三點辯證如下。

〈一〉嘉慶七年（1802）廣東惠州府博羅縣會匪陳爛屨四作亂一事，該篇傳記把孫全謀描述成平定叛亂的主要將領。但據《清史稿》，孫全謀罔顧惠州府知府伊秉綬的情報和請求，失去了將陳爛屨四集團撲滅於未然的良機。<sup>13</sup>另外，兩廣總督吉慶「為提督孫全謀所蔽」，低估了陳爛屨四叛亂的嚴重性，等到叛亂擴大，才倉惶發兵鎮壓。亂事平定之後，清仁宗命那彥成調查吉慶有否失職，廣東巡撫瑚圖禮與吉慶素有嫌隙，趁那彥成未到來之前刑訊吉慶，公報私仇，吉慶憤然自殺。<sup>14</sup>這樣說來，孫全謀不但間接縱容陳爛屨四的叛亂，也間接促成吉慶的自殺。

〈二〉嘉慶八年（1803）廣州灣戰役，孫全謀因為妒忌黃標、故意減少黃標兵力、導致海盜集團逃竄、其後黃標憤懣而卒一事，詳見上文有關黃標的補充部分，茲不贅，而傳記於此事隻字不提。

〈三〉傳記謂：「總督百齡檄全謀會剿於大

黃埔，以全謀失期，致張賊遁去，奏奪職。」按，傳記有誤，導致百齡將孫全謀革職的戰役，並非大黃埔戰役，而是發生於嘉慶十四年（1809）末的赤瀝角（今香港赤鱸角國際機場）戰役。是役，孫全謀率領官兵，以赤瀝角島為基地，把張保、鄭一嫂的海盜集團圍困於對面的大嶼山東涌灣，但張保竟能在被圍攻十天之後，乘風突圍。《靖海氛記》謂張保成功突圍，原因是風向轉變及官兵疏於防範。但《（道光）重修香山縣志》則謂官兵失利，責任在於孫全謀的畏縮。據該志有關香山知縣彭昭麟——即被《靖海氛記》錯寫為「彭恕」者——的傳記，當張保的海盜艦隊乘風突圍時，直衝孫全謀的防區，而「孫全謀麾師船避之」，以致官兵功虧一簣。<sup>15</sup>《廣東海防彙覽》有關此戰役的記載，其標題謂：「是月，孫全謀以赤灣角失機革職」，<sup>16</sup>可見孫全謀被革職，皆因此役。百齡對於東涌戰役功敗垂成，大為失望，除將孫全謀革職之外，又賦詩紀其事，中有「將儒何期豕突藩」一句，雖未指名道姓，顯然也是譴責孫全謀懦弱畏敵。<sup>17</sup>按：張保乘風突圍，為何把突破口選擇在孫全謀防區而非彭昭麟防區？除可能受風向和水流的影響外，一個重要原因應該是彭昭麟防區有葡澳當局派出的、裝備歐式火炮的戰船，張保自然不會自討苦吃。因此張保從孫全謀防區突圍，可說是必然的選擇，而結果被張保突圍成功，也不見得完全是孫全謀畏敵退縮的結果，因為張保當時佔了風向的便利，並且出其不意，對官兵造成心理震撼。總之，孫全謀此役表現未有明顯失職之處，但百齡自然樂得由孫全謀來充當替罪羔羊。

#### 四、許廷桂資料補充

許廷桂，廣東惠州府歸善縣人，有關其戰死於香山縣桅夾門（即桅甲門，見〈地圖二〉F5）一事，《清史稿》記載不過寥寥數語：

廷桂，廣東歸善人。由行伍擢千總。乾隆中，從征臺灣，累遷海門營參將。國良歿，護理左翼鎮總兵。十四年（1809），擊殲匪首總兵保於外洋，圍

其餘黨。張保仔率大隊來援。眾寡不敵，廷桂死之。賜卹，予雲騎尉世職。<sup>18</sup>

連陣亡地點都沒有提及。幸好阮元、陳昌齊纂修之《（道光）廣東通志》有較詳細的記載：

許廷桂，福建人，任左翼鎮總兵。己巳（1809）六月，廷桂與遊擊林孫等，以勦海盜，屯師桅甲門。初九日（1809.7.21），黎明，天陰雨。賊梁保率船數十，入磨刀洋。廷桂督師迎敵，獲其三船，賊多淹斃，乘勝奮擊，梁保殲焉，餘匪分竄。適紅旗幫來援，廷桂從西北截擊，自辰至酉，殺傷相當，雖寡眾不敵，而互持不下，轉戰至白浪濤，值東南風作，賊反得風勢，縱火延燒三十餘艘，廷桂舵樓被焚，舟膠不動，賊蜂擁而上，猶手刀十數人，與賊梁安保搏戰久，身受數十創，自知傷重，投海死。第三子成福被擄，賊眾曰：『水師將弁誰歟得似許總兵者？今既死事，烏容復害其子孫！』送之大涌岸而去。<sup>19</sup>

《廣東海防彙覽》亦提及此事，且引述百齡的奏摺，記載更加詳細。是役，海盜總兵寶艦隊，不過數十隻戰船，官兵許廷桂艦隊最初得勝，但稍後遇上戰船數目達三百餘隻的張保艦隊，因此寡不敵眾。官兵艦隊「師船被燒六隻、沉殺七隻、漂失十二隻」，剩下的戰船只有十隻，換言之許廷桂艦隊總共不過三十五隻戰船，面對戰船數目達三百餘隻的張保艦隊，形成一比十的劣勢，因而戰敗，並不奇怪。陣亡軍官之中，以許廷桂軍階最高，其餘陣亡或者失蹤的守備、都司、千總、把總、外委等亦復不少，士兵生還者有一千多名，傷亡數目不詳。而署遊擊林孫「身受重傷，跌入海中」，但他還能保住性命，兩個多月之後又率領水師與張保作戰，詳《靖海氛記》。至於許廷桂第三子許成福，則下落不明云。<sup>20</sup>

## 五、珠江三角洲內河地區士紳對於百齡處理華南海盜政策的批評

《平海紀略》一書的作者溫承志，任職署理廣東按察使，與雷廉瓊兵備道朱爾賡額同為百齡的心腹，參與招降和剿滅華南海盜的工作，百齡曾寫詩予二人以表謝意。<sup>21</sup>《平海紀略》一書甚具參考價值，可與《靖海氛記》互相發明。溫承志提及百齡推行的堅壁清野政策時說：「幸公（按即百齡）早設備，不致重創」，<sup>22</sup>這明顯是站在百齡的立場上，為其堅壁清野政策辯護。事實正好相反，由於百齡推行堅壁清野政策之前，未能預先做好內河地區的防禦工作，導致張保、郭婆帶等海盜集團大舉侵擾珠江三角洲內河地區，南海、番禺、香山、東莞、順德、新會、開平各縣人民飽遭荼毒，而順德縣受害最深，《廣東海防彙覽》引述一段沒有註明出處的評論曰：

自總督百齡抵粵，改鹽船為陸運，驟封海港，商舶不通，（海盜）數萬之眾，不得不撲岸覓食。於是連帆內竄，香山、東莞、新會諸縣濱海村落慘遭焚劫，而順德、番禺尤甚。考諸近人紀述所言蹂躪擄掠之狀，皆得自目擊，有非官牘所得詳其十一者。是時武備廢弛，守口兵弁既習狃於因循，當事者又止知斷接濟以清盜源，銳意禁遏。於沿海要隘、匪船可伺間駛入之區，實未能先事綢繆，備兵防範。困獸之鬥，固有自來。使其早燭機先，層次布置，選派勁旅，嚴備要津，然後徐絕接濟根株。不數旬已可制其死命，即令冒死深入，而扼其出路，必至窮蹙乞憐。此時或聚族而殲，活網開一面，操持自我，何至任鯨鯢鼓浪填而尚肆掀騰哉！其後焦勞策畫，剿撫兼施，掃淨海氛，著功甚速。然當區畫之始，論者已不能無遺憾。附著之以見籌海之匪易言也。<sup>23</sup>

「於沿海要隘、匪船可駛入之區，實未能先事綢繆，備兵防範。困獸之鬥，固有自來」這一

句，正好反映出溫承志「幸公（按即百齡）早設備，不致重創」這一句所企圖掩飾的真相。這段評論雖然不得不稱讚百齡「著功甚速」，但仍然明確地指出「論者已不能無遺憾」，其不滿之情，可謂溢於言表。

上述批評並非孤立的意見，而反映了當地士紳的普遍看法。《（咸豐）順德縣志》亦云：「案：洋匪內河之擾，廣管並受厥害，而慘酷以順德為最，開縣以來，明末及國朝康熙初，城兩被陷。此雖僅擾村落，然焚擾實更甚焉。」<sup>24</sup>這段按語沒有指名道姓，但謂堅壁清野政策為順德造成明清以來最大的傷害，可以說是對於百齡的譴責。但必須指出，堅壁清野政策其實並非百齡的獨創，而是清朝中央政策，其實也不過是清朝開國初年在東南沿海實行遷界政策的故智。清仁宗回應百齡的奏摺時，就指出：

……百齡所見深得要領。前經屢降諭旨，飭令地方官認真堵緝，將一切米糧、火藥、器械、篷纜等物，杜絕透漏，使盜賊在洋漂泊，無以為生，自無不束手就斃之理。無如各督撫均不過視為具文，毫無整頓，看來「怠玩因循」此四字，竟成通病！<sup>25</sup>

「屢降諭旨」云云，反映清朝中央政府早已有堅壁清野之政策，但是地方執行不力，而百齡不過是把這一既定政策嚴格貫徹而已。

另外，百齡招降華南海盜的決定，也同樣引起廣東沿海地區士紳的反感。《靖海氛記》內，就記載了東海伯投降引起「海康之人大譁」的情況。而《（咸豐）順德縣志》還記載了張保投降後，一度被安排以守備身份駐紮順德而引起的風波：

當（張保）投誠未數月，忽檄使來順權守備，（順德縣知縣周）祚熙不報，民受害者皆銜之刺骨，側目迨遍衢市。保亦自危，未幾去。道光二十一年（1841），總督林文忠公辦控案，以石

氏再醮冒封，奏請追奪誥軸，民心大快。<sup>26</sup>

一個曾經在順德縣大肆劫掠的強盜，如今竟以正五品武官（守備）身份駐紮當地，自然引起當地社會的反感。首先，順德縣知縣周祚熙對於張保的任命，以「不報」方式回應，意思大概是對於張保的到訪，不予官場通行的答禮。其次，張保出現在順德時，滿街百姓皆怒目相向。在這種情況下，張保自知無法在順德立足，就申請調到福建去了。《（咸豐）順德縣志》記載張保妻子石氏（即鄭一嫂）被林則徐褫奪命婦身份時，不僅曰「民心大快」，還把林則徐的奏摺抄錄出來，最後，還加上一句寓沉痛於滑稽的按語：「事閱四十年，而談之髮指，則當局之防護焦勞，愈可思矣。」<sup>27</sup>

其實百齡對於其招降海盜所引起的批評，應該是心中有數的，當時的廣東巡撫董教增，就嘲諷過百齡：

（嘉慶）十八年（1813），（董教增）調廣東。先是百齡銳意滅海寇，曾貽教增詩云：「嶺南一事君堪羨，殺賊歸來啖荔支。」既而張保仔就撫，教增報書曰：「詩應改一字為『降』賊歸來也。」百齡愧之。<sup>28</sup>

百齡面對同僚的嘲諷，無言以對，只好在詩歌之中自我辯解一番：「人多筆舌論長短，我凜冰淵慎始終」。<sup>29</sup>至於日後林則徐反對優待張保，並駁回鄭一嫂以張保遺孀身份要求朝廷贈予命婦身份一事，則亦經葉靈鳳詳加介紹，茲不贅。<sup>30</sup>

事實上，政府對於盜賊，無力剿滅之，因而撫降之，授之以武職，編之入官軍，明清時期屢見不鮮。這些盜賊接受招撫之後，往往披著官兵的合法外衣，繼續劫殺擄掠，為禍鄉里，成為「撫賊」，陳春聲有關明清時期潮州社會變遷的研究，對此就有精彩的描述。<sup>31</sup>《靖海氛記》的結尾，吹噓百齡招撫海盜的政策，曰：「自此，往

來舟楫，共慶安瀾，四海永清，民安物阜矣。」而出身順德縣大良、在乾隆五十二年（1787）中進士、長期鄉居、因而親身經歷華南海盜從擄掠到招撫過程的龍廷槐，就毫不客氣地戳破這個謊言：「洋盜於是全平，而回籍安插之黨，未能改轍，而內地匪案亦漸起矣。」<sup>32</sup>

像張保這類海盜投降之後，未必不繼續為害地方；但是，對於沿海社會來說，海盜也不完全有百害而無一利。安樂博（Robert J Antony）指出，海盜始終要接觸沿海居民以獲取各類生活必需品和出售贓物，這樣，海盜劫掠活動促成了蓬勃的沿海黑市經濟，靠近今中越邊境的江平，就是當時華南海盜的主要黑市港口之一。其餘如三合窩（屬廣東高州府吳川縣）、澳門、梅洲（屬福建漳州府）、崇武（屬福建泉州府）、東港（屬福建台灣府）等等沿海港口，也都是與海盜關係友好的黑市港口。<sup>33</sup>穆黛安（Dian Murray）研究華南海盜時指出，在十六世紀的歐洲地中海，海盜的劫掠，是當地經濟的重要元素。同樣，在華南地區，每當農曆三、四月間，捕魚季節結束，漁民生計窘逼，劫掠就成為他們的臨時生存策略。<sup>34</sup>因此，《靖海氛記》謂張保集團與漁民交易，「必計其利而倍之，有強取私毫者，立殺」，不僅保障漁民的利潤率，還嚴禁部下欺壓漁民，信非全屬謊言。可以說，沿海社會雖然受到海盜劫掠，但在一定程度上也得益於海盜的劫掠，既是受害者，也是共謀者。張保確實擄掠廣東沿海村莊，但張保本人也是「新會江門漁人子」。而且，海盜劫掠的主要對象，本來不是內河村莊，而是外洋大船。只是由於百齡實行堅壁清野政策，令部眾數以萬計的海盜為尋求基本補給，不得不洗劫沿海村莊，維持已久的沿海社會與海盜之間的「生態平衡」，至此被破壞無遺。當地士紳和地方官大概內心中很明白海盜與地方社會的微妙的相剋相生關係，但無法宣諸筆墨，因此只能夠對於百齡表達切齒的「遺憾」，或者像《（咸豐）順德縣志》那樣，以「事閱四十年，而談之髮指，則當局之防護焦勞，愈可思矣」這類曖昧的按語譴責百齡。當然，華南海盜與華南沿海社會的微妙關係，大概是百齡這類高

官無法亦無意瞭解的，只要連續二十年出現在皇帝聖旨和大臣奏摺中的「洋匪」被他「解決」，則無論華南沿海社會事前事後付出如何慘痛的代價，百齡也樂得慷他人之慨，換取自己「太子少保、戴雙眼花翎、予輕車都尉世職」的殊榮。<sup>35</sup>

## 六、張保赤瀝角突圍戰及張保投降資料補充

有關張保被困東涌赤瀝角而突圍一事，刊行於嘉慶二十四年（1819）年的《（嘉慶）新安縣志》也有記載，但主角並非張保而是郭婆帶：

（嘉慶）十四年十月內，郭婆帶等賊船數百號，泊聚縣屬大嶼山、赤瀝角等處。知縣鄭域輪親率緝漁各船往勦。制府百又撥弁兵船隻數百號把截港口。竟以風色不順，被賊黨脫逃。<sup>36</sup>

按：新安縣即今天香港特區和深圳特區，赤瀝角即今天香港赤鱸角國際機場所在，大嶼山、東涌等名稱，沿用至今，而《（嘉慶）新安縣志》刊行時間，距離張保東涌突圍戰不過十年，從地點和時間來看，《（嘉慶）新安縣志》的記載似乎應該更有權威性，可惜，《（嘉慶）新安縣志》的記載肯定是錯誤的，赤瀝角突圍戰的主角確是張保而非郭婆帶，證據太多，姑列兩條。

第一，溫承志的《平海紀略》云：

維時張保糧盡，劫掠無虛日，甚且亡命內犯，蹂躪香山、東莞、順德各縣村落，幸公（按即百齡）早設備，不致重創，尋為舟師追剿，困于赤瀝角之大嶼山。公檄令各兵船堵塞海口，載草數十艘，實以硝磺，縱火焚之，將聚而殲焉。賊大懼，乘昏夜死力沖突，遂潰圍逸去。<sup>37</sup>

第二，百齡有關是次戰役的奏摺謂：

賊首鄭一嫂幫船及張保仔家口財物各

船，均泊於新安縣屬之大嶼山北赤瀝角洋面。……該匪（按即鄭一嫂）旋即避入赤瀝角港內。……（張保）果於十月初一、二日帶同香山二、鄭保養等，全幫由板沙尾橫門先後竄出往救。計匪船大小尚有二百六十隻，直入赤瀝角之內沙螺灣。<sup>38</sup>

又，葉靈鳳之《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徵引詳博，均可證明是次戰役中被圍困而最後突圍的是張保而非郭婆帶，此事真不必再多費筆墨矣。

葉靈鳳《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對於張保赤瀝角突圍戰一事更加重要的貢獻，是揭示出《靖海氛記》沒有提及的重要情節。葉靈鳳引述葡萄牙史家蒙特爾多·特·傑蘇士（Carlos Augusto Montaldo de Jesus 1863-1927）的澳門史著作 *Historic Macao*，指出澳門長官阿利阿加（Miguel de Arriaga）組織了一支擁有六艘戰船的艦隊，參與撲滅張保的戰鬥。但是，阿利阿加與南海、香山兩縣官員就此事所簽定之條約，事在1809年11月23日，據《靖海氛記》，這時張保已被圍困在大嶼山東涌灣達三天之久。條約簽署六天之後，亦即1809年11月29日，這支葡澳艦隊才從澳門出發，<sup>39</sup>而張保艦隊就在這天黃昏成功突圍，這樣看來，這支葡澳艦隊也許根本沒有參加赤瀝角戰役。不過，假設艦隊早上從澳門出發，而風向水流皆配合的話，黃昏之前應該可以抵達赤瀝角，在最後一刻參加戰鬥，也未嘗不可能。但是，赤瀝角戰役中確有其他葡澳戰艦參加，證據除來自《靖海氛記》本身記載之外，還來自被張保擄劫、囚禁於船上、因此能夠近距離觀察赤瀝角戰役的英國東印度公司船員格拉斯波爾（Richard Glasspole）的記載，該記載雖然挖苦中、葡聯軍，但明確提及葡澳戰艦在11月20日至23日參加了赤瀝角戰役。<sup>40</sup>

這六艘戰艦組成的葡澳艦隊雖然似乎並未參加赤瀝角戰役，但是，根據 *Historic Macao* 的記載，卻在張保投降一事上發揮了最重要作用。在赤瀝角戰役約兩個月後，1810年1月21日，這六艘

葡澳戰艦在大嶼山海面遇上為數三百多艘的張保艦隊，葡澳艦隊以寡敵眾，英勇奮戰，摧毀了張保的神樓船，張保艦隊全面潰敗，被驅趕至香山縣的淺水港，張保無奈，只好投降。<sup>41</sup>若此記載屬實，則張保之降，功勞全屬葡澳艦隊矣。蒙特爾多·特·傑蘇士力主此說，並指責《靖海氛記》和英國的記載完全不提葡澳艦隊的貢獻。<sup>42</sup>真相如何，本文暫時無從判斷，姑備一說，留待方家辯證。

### 註釋

<sup>1</sup> 趙爾巽等編纂，《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77），卷350，〈黃標傳〉，總頁11261-11263。

<sup>2</sup> 阮元、陳昌齊纂修，《（道光）廣東通志》（道光2年[1822]刻本），卷295，頁32b-34a，載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第675冊，總頁182-183。

<sup>3</sup> 祝淮、黃培芳纂修，《（道光）重修香山縣志》（道光七年[1827]刻本），卷6，頁71b，載《中山文獻》（中國史學叢書11，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5，1985），總頁1026。

<sup>4</sup> 田明曜、陳澧纂修，《（光緒）重修香山縣志》（光緒五年[1881]刻本），卷14，頁37a-39a，載《中山文獻》，總頁1181-1185；《（光緒）廣州府志》，卷155，頁11a-12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3冊，總頁379。

<sup>5</sup> 《清史稿》卷350，〈黃標傳〉，總頁11262。

<sup>6</sup> 《（道光）廣東通志》，卷261，頁8b-9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4冊，總頁431。

<sup>7</sup> 李維鈺原本，沈定均續修，吳聯薰增纂，《（光緒）漳州府志》（光緒三年[1877]刻本），卷33，〈人物六·林國良〉，頁83b-84a，載《中國地方志集成·福建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第29冊，總頁735-736。

<sup>8</sup> 《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10b-11a。

<sup>9</sup> 廣東省參謀處測繪科製圖股編，《廣東輿地全

圖》（廣州：廣東省參謀處測繪科製圖股，宣統元年[1909]）。

<sup>10</sup>「博羅縣會陳爛屐四」，原文如此，當為「博羅縣會匪陳爛屐四」之誤。

<sup>11</sup>《（光緒）漳州府志》（光緒三年[1877]刻本），卷33，〈人物六·孫全謀〉，頁71b-73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福建府縣志輯》，第29冊，總頁729-730。

<sup>12</sup>有關孫全謀墓誌銘的照片和內容及孫全謀畫像，可參考蕭國健，《粵東名盜張保仔》（香港：現代教育研究社，1992），頁40-44。

<sup>13</sup>「嘉慶」六年（1802），歸善陳亞本將為亂，提督孫全謀不發兵，秉綬乃遣役七十餘人夜搗其巢，擒亞本，餘黨竄入羊矢坑。未幾，博羅陳爛屐起事，請兵，提督復沮之。秉綬爭曰：『發兵愈遲，民之傷殘愈甚。』提督不得已，予三百人。秉綬復曰：『偵虛實，則三四人足矣。如用兵，以寡敵眾，徒債事耳。』提督不聽，令游擊鄭文照率三百人往，孑身跳歸，亂遂成。」《清史稿》卷478〈伊秉綬傳〉，總頁13047-13048。

<sup>14</sup>「陳爛屐四者，於博羅山中糾眾為添弟會，知府伊秉綬請發兵往捕，吉慶為提督孫全謀所蔽，未許。七年，陳爛屐四果剽掠作亂，擾及數縣，遣師擒斬之。餘黨曾鬼六復勾結永安諸賊相繼起，吉慶馳往剿捕，請調江西兵二千為助，詔斥其張皇，……帝以吉慶奏報前後不符，措置失當，罷協辦大學士，留總督任，命那彥成往按。……詔斥顛預結局，解任聽勘。巡撫瑚圖禮素與有隙，既奉密諭詞察，遂疏劾其疲軟不職，那彥成猶未至，獨鞫之，據高坐，設囚具，隸卒故加訶辱。吉慶恚曰：『某雖不肖，曾備位政府，不可受辱傷國體！』因自戕。」《清史稿》，卷343，〈覺羅吉慶傳〉，總頁11128-11129。

<sup>15</sup>「（嘉慶十四年）冬，賊數百艘避風於新安之赤瀝角。昭麟偵其實，即請兵於提督孫全謀，並檄繪船、夷船，分扼隘口。孫全謀軍其西，昭麟軍其東，為一舉滅賊計。賊乘風張帆西出，孫全謀麾師船避之，昭麟覺，率繪船、夷船追之不及。歸，則歎歎語紳士曰：『虎狼既縱，不復得矣。』」見《（道光）重修香山縣志》（道

光七年[1827]刻本），卷5，頁75b，載《中山文獻》，總頁878。

<sup>16</sup>《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21b。「是月」為嘉慶十四年十月，「赤灣角」為「赤瀝角」之誤。

<sup>17</sup>百齡，〈督師海上忽聞賊遁不勝懊憤作此遣懷〉二首之一：「塞港焚舟莫更論，望洋驚嘆啞無言。寇窮已是魚游釜，將儒何期豕突藩。難得其時乖上策，不宣爾力負深恩。士民尚作擒渠想，舸艦旌旗蔽海門。」其第五句自註云：「賊篡赤瀝角，調派水陸軍士，四面圍截，斃賊二千餘名，賊之窮蹙，為數年所未有，誠不易得之時也。正集火具為焚剿計，詎舟師疎防，賊潰圍遁矣。」見百齡，《守意龕詩集》，卷26，頁4a-4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89。按：此詩寫於嘉慶十四年（1809）。不足一年，百齡剿撫並用解決華南海盜問題後，於嘉慶十五年（1810）寫了〈庚午四月督師高雷剿寇克捷粵海胥平七月既望安撫事竣歸羊城得詩八首〉，其第五首云：「擣虛龍穴夜潮生，大嶼山前巨艦橫。填海恨如銜石切，焚舟功可借風成。誰知壩上軍開壁，竟使潢池盜弄兵。」其第四句自註云：「去年冬十一月，困賊大嶼山下，塞港焚舟，可聚而殲也，官軍攻剿不力，賊復突圍遁去」，依然把張保突圍歸咎於「官軍攻剿不力」。見百齡，《守意龕詩集》，卷27，頁2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91。

<sup>18</sup>《清史稿》，卷350，〈黃標傳〉，總頁11262。

<sup>19</sup>《（道光）廣東通志》，卷261，頁9a-9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4冊，總頁431。

<sup>20</sup>《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17a-19a。

<sup>21</sup>百齡，〈辦賊事竣高涼道中簡溫莘圃朱耐亭兩觀察〉二首，見百齡，《守意龕詩集》，卷27，頁2b-3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91-292。

<sup>22</sup>溫承志，《平海紀略》，載楊復吉（1747-1820）輯，《昭代叢書》（道光二十四年[1844]刊本）癸集，收入《叢書集成續編》（上海：上海書店，1994），第279冊，總頁61。



- <sup>23</sup>《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15b-16b；《（咸豐）順德縣志》亦抄錄這一段評論，見卷31，頁17b-18b。
- <sup>24</sup>《（咸豐）順德縣志》，卷21，頁29a-29b。
- <sup>25</sup>《大清仁宗睿（嘉慶）皇帝實錄》（台北：新文豐，1978影印），卷212，〈嘉慶十四年五月癸未〉條，頁20b-21a，第50冊，總頁3118-3119。
- <sup>26</sup>《（咸豐）順德縣志》，卷21，頁30a。
- <sup>27</sup>同上，卷21，頁30a。
- <sup>28</sup>《清史稿》，卷357，〈董教增傳〉，總頁11335。
- <sup>29</sup>百齡，〈辦賊事竣高涼道中簡溫莘圃朱耐亭兩觀察〉二首之二，見百齡，《守意齋詩集》，卷27，頁3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92。
- <sup>30</sup>《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83-593。
- <sup>31</sup>陳春聲，〈從「倭亂」到「遷海」——明末清初潮州地方動亂與鄉村社會變遷〉，《明清論叢》，第2輯（2001），頁73-106。
- <sup>32</sup>龍廷槐，《敬學軒文集》（道光12年[1832]序、道光十四年[1834]序），卷7〈神砲紀事〉，頁8b。《（咸豐）順德縣志》亦轉載這段文字，見卷31，頁20a。有關龍廷槐科第年份，見《（道光）廣東通志》，卷77，頁32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0冊，總頁496。
- <sup>33</sup>Robert J Antony（安樂博），*Like Froth Floating on the Sea: the World of Pirates and Seafarers in Late Imperial South China*（China Research Monograph 56,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pp. 62, 122-129, 137-138.
- <sup>34</sup>穆黛安（Dian Murray）著，劉平譯，《華南海盜，1790-1810》（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頁4、18。
- <sup>35</sup>《清史稿》，卷343〈百齡傳〉，總頁11134。
- <sup>36</sup>王崇熙、舒懋官纂修，《（嘉慶）新安縣志》（嘉慶二十四年[1819]刻本），卷13，頁11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18冊，總頁864。
- <sup>37</sup>《平海紀略》，載《昭代叢書》癸集，收入《叢書集成續編》，第279冊，總頁61。
- <sup>38</sup>《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22a-22b。
- <sup>39</sup>Carlos Augusto Montaldo de Jesus（1863-1927），*Historic Macao*（1926 edition, rpt.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pp. 239-240。《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74-575。
- <sup>40</sup>《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65-566。
- <sup>41</sup>Montaldo de Jesus, *Historic Macao*, pp. 242-246。《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77-580。
- <sup>42</sup>同上，頁581-582。